

证券代码：002091

证券简称：江苏国泰

公告编号：2026-51

转债代码：127040

转债简称：国泰转债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授权公司董事会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前提下制定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2026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根据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授权，本次利润分配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分配基准：2026 年前三季度。

根据公司 2026 年前三季度财务报表（未经审计），公司 2026 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合并数）为 767,147,936.81 元，母公司 2026 年前三季度实现净利润 346,458,943.44 元，提取盈余公积 34,645,894.34 元。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 8,221,911,740.38 元，母公司报表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392,629,582.05 元。根据利润分配应以母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润及合并报表的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392,629,582.05 元。

鉴于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发展前景稳定，综合考虑公司长远发展和投资者利益，公司拟定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为：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以及《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5 年 8 月）》，并结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同时鉴于公司在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可能存在因“国泰转债”转股而引起的股本变动情况，公司拟以利润分配方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一交

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1,627,729,50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派发现金分红总额为 325,545,900.40 元。

因公司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处于转股期内，若公司股本总额在分配预案披露后至分配方案实施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股权激励授予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事项而发生变化的，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按照“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进行分配，对每股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三、利润分配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5 年 8 月)》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股东会对董事会的授权，符合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需要，并综合考虑公司股东利益。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经营业绩、盈利水平、整体财务状况与资金安排，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不会对公司的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综上所述，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四、其他说明

在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减资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方案将按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比例。请投资者注意每股分配比例存在由于股本基数变化而进行调整的风险。

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发展情况、财务状况、行业特点以及投资者回报等因素，本次中期分红安排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资本支出能力，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三十日